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第 156 次局務會議 會議紀錄

一、時間：109 年 12 月 3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整

二、地點：市政大樓 N215 會議室

三、主席：局長劉奕霆

紀錄：傅武嫦

四、出席人員：

副局長李麗珠 主任秘書蕭君杰 專門委員沈永華(公假) 專門委員
江春慧 行銷科長洪梅雲 發展科長闕玉玲 旅遊科長朱品澤
產業科長陳雅慧 出版科長謝佩君 視資室主任彭議霆 電臺臺長陳慈銘
行政科長葉煥輝(王綸審宜燕代) 秘書室主任王施佳 秘書陳木松 會計室
主任林佳樺 人事室主任謝鸞倫 政風室主任靳潔欣 股長陳其睿
專員翁榕瑀 輔導員葉冠廷 研究員張君潔 研究員任立美

五、指裁示事項：

- (一)請產業科針對增補人力的部分，無論是短期人員或長期的約聘僱人員，皆須以最快的方式進行人員的進用。
- (二)有關以前年度歲出，除圓山坑道結構安全鑑定暨結構補強細部設計委託技術服務案之外，其餘請在年度結束前儘速辦理核銷。
- (三)有關產業科雙層觀光巴士的檢討報告，仍須增補雙層觀光巴士的政策定位的說明，以符合市長室列管案的要求。
- (四)有關發展科「臺北市觀光活動補助辦法」已於市政會議通過，請本局法制協助瞭解是否可於明年度第一期申請就可採用最新修正的補助辦法。
- (五)請視資室將主視覺 2.0 元素加入臺北旅遊網 APP 中，以加強宣傳。
另，臺北旅遊網 APP 中「台北加碼 GO」專區改成不另開視窗，直接於 APP 中顯示。
- (六)未來有業務需輪流舉辦的需要，可選在主管/局務會議抽籤決定辦理科室，請視資室將本局抽籤的樣式標準制式化。本次經抽籤後決定：1.110 年度上半年大型活動結合旅宿說明會由行銷科主政、2.

產業科與行政科各指派一名股長級以上人員出席協助本局預算審查會議。

(七)請各科室如需辦理活動、開會或業務上的拜會，需要贈送委員、顧問、貴賓以及拜會的對象伴手禮或禮品，應先予以採購並準備妥善，以避免臨時準備不及的情事發生。

(八)請各科室主管將下年度預算資料做充分準備工作，以利議員的詢問，全力爭取預算通過。

六、散會：上午 11 時 22 分